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 北京福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北京福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学院路街道办事处（单位名称）的 学院路街道2026年违法建设拆除及拆后修复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学院路街道2026年违法建设拆除及拆后修复工程，属于 建筑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北京福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294.99092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79.181151 万元¹，属于 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福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8月19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市场监管总局政务服务窗口

首页 > 国务院部门服务窗口 > 市场监管总局 > 小微企业名录

小微企业名录

查询结果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查看详情
北京福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91110108MACD6L0J6A	查看
北京名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91110228MA0060PK29	查看

其他相关服务

- 就业创业
- 企业服务
- 企业服务
- 其他
- 其他

